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總說明

###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壹、概況

##### 一、設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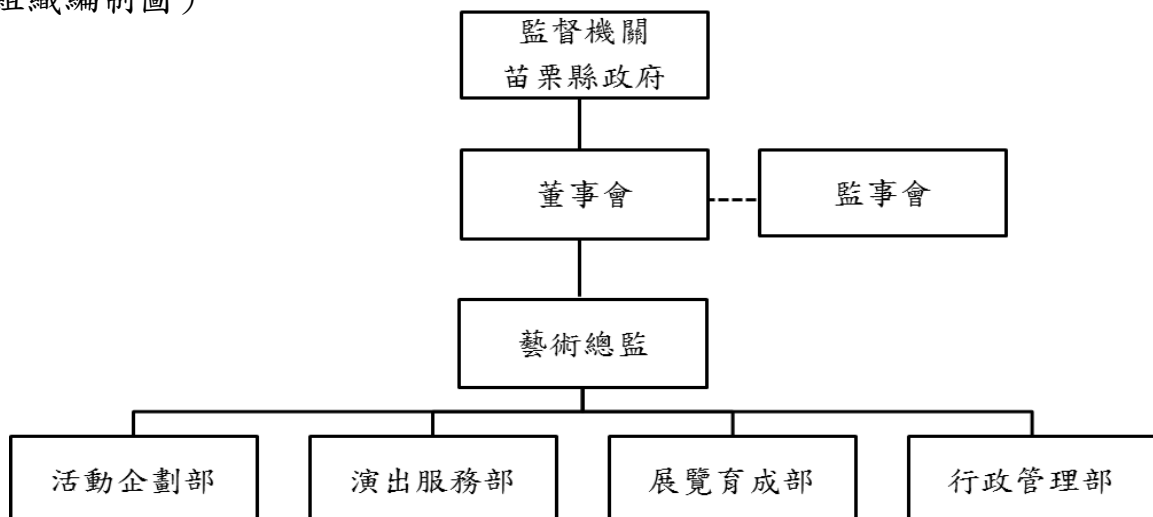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依據文化部 107 年 9 月 12 日文藝字第 1073026222 號函同意設立行政法人，另依據苗栗縣政府 108 年 7 月 8 日府行法字第 1080130306 號令制定「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設置自治條例」暨 108 年 9 月 27 日府文藝字第 1080011841 號函示中心本條例自 108 年 9 月 2 日施行。

##### 二、設立宗旨及組織概況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整體營運專業管理規劃構想，以建構苗北藝文特區發展為核心業務，廣泛結合地方資源，以人文藝術、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傳統藝術等文化資源，擴大成為苗北特有的地方藝術文化產業中心，並藉以強化在地的文化內涵價值，提升地方文化生活品質。營運規劃主軸聚焦於「藝文展演」、「教育傳承」、「文化休閒」、三方面，並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三個目標作為未來營運規劃方針，接軌國際。

本中心現有營運模式以行政法人方式運作，監督機關為苗栗縣政府，設立董（監）事會審議中心之目標、預算、計劃等重大業務事項；同時並置藝術總監，受董事會之督導，綜理執行本中心營運管理業務，下設「活動企劃部」、「演出服務部」、「展覽育成部」、「行政管理部」負責各業務職掌。

(組織編制圖)



## 貳、前年度執行成果概述

苗北藝文中心 108 年度以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教育推廣及節令活動為四大主軸，其中表演藝術類中心主辦演出節目 74 場次，欣賞人數 8,780 人次；外租演出節目 104 場次，欣賞人數 54,567 人次；視覺藝術類藝文展覽主辦 33 場次，觀賞人數 76,585 人；外租藝文展覽 12 場次，觀賞人數 24,975 人；教育推廣辦理 56 場次，觀賞人數 1,541 人；節令活動辦理 7 場次，參與人數 4,329 人；視聽中心及研習教室外租 34 場次，參與人數 2,353 人。

業務內容以節目演出、展演養成、藝文展覽、教育推廣、場地外租服務及硬體改善等六項工作計畫為軸，透過藝文專業，擴大文化參與。六項工作計畫推動成果達成狀況說明如下：

### 一、 節目演出計畫—《閃耀苗北》藝文系列活動

規劃於春夏秋冬等四季辦理，展演活動內容以國內表演藝術團隊為主，將經典的音樂、戲劇、舞蹈進行精緻性演出，培養民眾喜愛藝術、享受生活的美學涵養。

#### (一) 春季藝文系列：

苗北藝文中心開春特別企劃，以多元類別進行規劃，分別為：一月份的客家大戲《丈母娘看婿郎》，三月份搭配兒童節推出小青蛙劇團《三隻小豬》，五月份推出熱門的演唱會《青春好 Young》由蕭煌奇、邵雨薇、有感覺樂團等共同帶來精挑細選的經典演唱。

#### (二) 夏季藝文系列：

七月份辦理《音樂 FUN 暑假演唱會》邀來多位創作歌手「魏如萱」、票房人氣天團「宇宙人」、創作才子「黃奕儒」以及溫暖清新「魏嘉瑩」，讓年輕人用音樂挺苗栗；八月份加碼推出《金曲大合唱演唱會》，邀請台灣本土天王「陳雷」、金曲天后「曾心梅」、2018 金曲歌后「張艾莉」、歌壇公務員「甲子慧」，當金曲遇見金嗓，交織出的旋律與震動，巨蛋級的金曲歌手以及金曲獎肯定的雙歌后，一同到苗北感受既經典又歡愉的夏日金曲夜。

#### (三) 秋季藝文系列：

秋季推出《七隻小羊》兒童劇，邀請國內最大的「偶」劇團-小青蛙劇團，夙以推動兒童偶劇為職志，創團多年以來，始終秉持著「作好戲、演好戲」的一貫精神與態度，賡續致力於兒童偶戲的編導與演出，蓄積創作無數齣不同風格的兒童劇碼，締造兒童戲劇感官的新視野。

#### (四) 冬季藝文系列：

溫馨十二月天，由 108 年度獲國藝會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補助的舞蹈空間舞蹈團，及文化部表演藝術結合科技跨界創作補助，為全國知名代表舞團。演出節目《史派德奇遇記之飛飛飛》由「無獨有偶」導演鄭嘉音、與旅美編舞家楊銘隆合作；由金鐘金曲常勝軍柯智豪配樂，服裝由郭孟凡與鍾沐真兩人共同操刀，林仕倫舞台設計，製作團隊陣容堅強。

## 二、展演養成計畫

以「在地深耕」、「培育養成」、「多元適齡」為導向，辦理〈聽見苗栗管樂之音〉管樂年度校際音樂會，週期性規劃「苗北唱彈/沙龍音樂會」、「苗北小劇場」及苗北戶外音樂會。

### (一) 在地深耕—聽見苗栗管樂之音

為深耕學子在地表演能量、跨校共同推廣藝文活動，邀集縣內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建臺高級中學、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國中部管樂社，及竹南鎮立管樂團聯合演出，跨校共同參與演出執行。

### (二) 培育養成—苗北唱彈/沙龍音樂會

為致力於觀眾培養及品牌提升，以歐洲沙龍音樂的時尚概念，於一樓大廳區規劃「苗北沙龍音樂會」，安排由西洋管弦樂器分別擔任獨奏、鋼琴伴奏及現場導聆三方共同擔綱；演奏現場讓聽眾近距離聆賞、接觸、理解、並欣賞古典音樂之美；用創作說故事唱彈系列，營造一種新的音樂體驗。

### (三) 多元適齡—苗北小劇場、苗北戶外音樂會

以小劇場系列方式，常態性規劃相聲、小型兒童劇、室內樂等系列之售票演出，讓觀眾透過持續性的節目安排，參與小劇場多元的演出型態。另於戶外展演舞台規劃「春響夏樂」及「聽見原創·流行古典」苗北戶外音樂會，聚積場館人氣效應，帶給苗北觀眾 Live 好聲音。

## 三、藝文展覽計畫

### (一) 多媒材藝術展:

元旦期間規劃「看見敦煌」民族樂器展、過年期間規劃應景展覽「花無限--新花漾」、兒童節令安排孩童喜愛的「黏土夢奇地 3 CLAY DECO WONDER LAND」阿寶黏土創作聯展、「童畫苗北菁英繪畫作品展」，另於 4 月配合中心兒童藝術節活動，展出 108 年度童畫苗北得獎作品

「畫苗北·童畫展」及「藝想天開-瘋手作」、「2019 模型家族比例模型聯展」、「摺來摺趣」、「錫情手感生活展」、「衣冠·山海」黃奎祐服裝創作展，展出類別多元，合計辦理 17 場次。

(二) 在地藝術家個展

2F 迴廊為 108 年新增場域，為讓在地藝術家多一露出平台，於下半年規劃邀請苗栗縣籍優秀藝術家舉辦個展，每檔 3 周，透過本籍優秀畫家/書法家輪番展出，民眾一飽眼福。

(三) 三義木雕展:

木雕展:三義木雕博物館館藏作品展，與本縣三義木雕博物館合作辦理，以常態展形式，3 個月為一期，一年規劃 4 次，引領鄉親熟悉了解縣內特色文化。

#### 四、教育推廣計畫

(一) 藝術學苑

辦理「苗北弦樂班」，提供持續型課程，進階性培養具藝文興趣的受眾對象，樂器類別有小提琴、中提琴與大提琴，一期課程為三個月計 12 堂課，以培養弦樂人才作為中心藝文推廣的發展基石。

此外，開辦「新春小學堂」、「暑期 FUN 手玩系列」、「2019 苗北聖誕手作 PARTY 課程」等趣味實用的課程；另搭配展覽主題，舉辦錫雕手作「玩手作錫雕珠寶盒」、紙黏土手作「黏土夢奇地課程」與模型製作「戰鬥機」課程。

(二) 節令活動

農曆年及元宵節慶，辦理「2019 苗北戶外燈景藝術」，與民眾生活相結合的「新春揮毫」、「版畫拓印」、「童畫苗北」、「童趣市集」及「苗北聖誕親子《交換禮物》」等活動，場次不多但籌畫精緻，讓民眾深刻感受到藝文生活調劑生活步調。

#### 五、場地外租服務計畫

108 年度表演場地租用演出場次計 104 場、其他空間使用計 34 場次，總計外租場地活動 138 場次，吸引藝文參與人數計 56,920 人。活動類型多元包含音樂類、舞蹈類、戲劇類、親子類、講座、課程研習及會議等精彩表演藝術主題。重點租借場地辦理活動如下:

(一) 辦理主題性賽事

辦理地方及全國性大型賽事如：108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苗栗縣初賽(團體及個人賽)、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全台灣太鼓青少年競賽，另受理客委會主辦「浪漫臺三線-客家音樂地圖音樂會」。

## (二) 提供優質團隊專業場域之租用

本中心提供優質專業的展演空間及服務團隊，是吸引國內指標演出單位及名家演出的一大利基。國內傑出及專業指標職業樂團如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NTSO《悠然與愴然》水藍與王崢嶸、NTSO 臺灣青年交響樂團舉辦《新年感恩音樂會》、榮興客家採茶劇團之 2019 精緻客家大戲《潛園風月》、2019 朱宗慶打擊樂團之擊樂劇場《泥巴》、相聲瓦舍 2019 經典回歸《十五萬大軍直取西域而來》等多場膾炙人口及精湛演出，以饗苗北觀眾。

## (三) 在地特色團隊藝術交流

本中心之場域提供苗栗縣內演出團隊及各級學校之藝術才能班、機關及社團交流使用，豐富在地特色之演出，使苗北藝文中心成為一個專業展演平台，推廣更多觀演族群。

演出特色節目如：竹南國小音樂班第 24 屆畢業音樂會《知音織音》、2019 頭份國中年度音樂會《我的青春裡，有你》、僑善國小 107 學年度舞蹈班年度舞展《舞 YOUNG 繽紛》、苗栗縣立國樂團《MCO 大師風采音樂會-大風之歌》、苗栗縣青少年國樂團及苗北青少年國樂團《城邊樂響音樂會》、竹南蛇窯文化工作室《茶碗裡的春天—創造臺灣茶文化新美學經濟體》座談會、苗栗國際扶輪 3501 地區 2018-19 年度《苗栗演藝傳芳映扶輪》公益活動等，多類型之展演活動，「發掘苗栗」讓在地力量發聲發光，結合發展在地文化，提昇民眾藝文涵養，以達藝術文化扎根目的。

## 六、硬體改善計畫

108 年度辦理中心硬體各項目，包含舞台設備整合與維護，以改善現有演藝廳設備，同時增進場館使用效率並提供租用場地之團隊有良好的使用體驗；同時場館硬體設施維護部分，則是將目標放在場域安全改善為核心，其相關改善項目如下：

### (一) 演藝廳：

1. 燈光控制系統為因應現代劇場器材規格的相容性，將原有的傳統型 DMX 訊號，改善為網路型與 DMX 訊號並行共用系統，硬體方面新

增網路線路配置與網路訊號設備，更新部分調光模組，提高燈光控制系統功能穩定相容性以及協助演出技術團隊銜接設備的技術條件。

- 2.音響控制系統進行前級系統整合修改，移除舊式設備，降低系統負載，增加穩定性，並為改善追蹤燈室原始監聽設備不足問題，增加追蹤燈室舞台監聽介面，提升監聽音訊清晰度。
3. 後舞台固定式背投影機原有設備搭配演出節目燈光設計之後亮度已不敷演出使用，升級機型，更換為 16000 流明投影機，提升影像亮度與品質。
4. 音響反射板推車為提升使用安全性，進行油壓與輪盤設備維護。
5. 因應日漸增加的大型演出節目燈光音響視訊控制器放置需求，增加副控桌數量，提升團隊使用便利性等。

## (二)實驗劇場：

- 1.音響系統進行訊號線路整合，移除舊式設備，並將主輸出訊號線路修改為獨立迴路，提供演出團隊音響輸出迴路多樣選擇。
- 2.更新喇叭設備器材，配合演出形式設定三種舞台模式進行音場模擬調音。
- 3.更換劇場載貨油壓貨梯零件維護使用安全。
- 4.更換劇場專用時間主機設備。

## (三)視聽中心及會議室的視聽設備：

將原有機櫃自動控制整合線路調整與重新鋪線，以避免部分設備損壞而影響整體功能使用；並因應科技進步，增設 HDMI 訊號源，滿足使用需求。

- ## (四)場館硬體設施維護：
- 以用路人之安全為重點，進行公園路側花圃土石流失改善工事、增設廣場階梯斜坡、檢修人行道路燈並增設漏電斷路器，改善雨天或線路潮濕產生跳電現象以及更新老舊監視設備等，增加館舍公共安全性。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為區域性之專業場館，肩負活絡苗栗表演藝術生態與產業鏈的任務；2021 年營運滿十週年之際，正進行成長軸線不同階段的目標設定，積極重新規劃苗北藝文中心於在地及台灣藝文生態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價值，同時並計畫下一個十年的中心遠景。

苗北藝文中心落成啟用的第一階段，組織以「財團法人苗栗縣文化基金會」型態經營，以年度主題推展展演節目。歷年內容包括 101 年「精彩藝文·苗栗饗宴」、102 年「文藝·活力·新苗栗」、103 年「苗北好藝術」、104 年「精彩樂舞·幸福苗栗」、105 年「樂響·藝揚·躍苗北」、106 年「樂動苗北」、107 年「樂藝風采」、108 年「閃耀苗北」、109 年「金鑽苗北」等秉持文化近用的理念，發揮藝文中心的公共性，讓民眾不受限於身心及社經條件，都能接近藝術。

第二階段中心組織以「行政法人」型態營運，受苗栗縣政府監督、由董事會為本中心行政審議機制。為確保場館經營優勢，苗北藝文中心將以「量轉質」調整步伐，並定調 110 年的營運計畫。在表演藝術展演活動上，分為四個階段辦理，第一階段「春之季」系列，安排一月至三月辦理，以春季節令相關活動為主軸規畫，例如「苗北新春系列」活動內容含括燈景藝術(燈籠裝置/燈影佈置)、新春揮毫、創意春聯、版畫拓印及慶元宵等；「苗北之星」歌唱大賽，營造濃厚春節氣息，庶人歌手舞台飆技，同步歡迎各界到館走春，感受節令氣氛。此外「金鑽苗北」系列更是深受地方喜愛的流行歌手演唱會，過去累積廣受觀眾好評，也將持續辦理與民同唱。第二階段「夏之聲」系列，安排四至六月辦理，以「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將小劇場當中深受喜愛的傳統相聲、室內樂、說故事劇場等聲音呈現的藝術，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

第三階段「秋之樂」系列，安排七月至九月辦理，以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為核心，辦理「發掘苗栗·在地力量」系列，由文觀局、苗北藝文中心共同主辦，傑出演藝團隊年度售票演出及整合性宣傳。節目規劃含括苗栗縣傑出團隊、縣內校際管樂聯演，以「發掘苗栗」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讓藝文接地氣，展現苗栗縣在地藝文能量。另規劃辦理「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讓青少年透過營隊密集課程、創作、排練，探索各種表演藝術欣賞形式；在生活中發現藝術，發現音「樂」、發現「樂」趣，並且從藝文欣賞互動過程中找到自己享受的、自在的表演體驗，共度一個成長蛻變回憶。

第四階段「冬之藝」系列，安排十月至十二月辦理，規劃「2021 苗北藝術節」，以「連結台灣」辦理表藝藝術節各項活動、節目製作編導、藝術相互對話；讓觀眾有機會探入劇場後花園，藉由不同議題分享與瞭解，凝聚藝文支持的認同與能量，同時更以以吸納世界、引進新觀點、開拓新視野為節目規劃方向，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打造苗栗及苗北藝文心場館代表性的品牌節慶。

110 年同時為苗北藝文中心十週年，為慶祝 10 年來與觀眾共度的美好時光，以「溫暖投射」為策劃概念，以及劇場「聚光燈」為具體象徵。同時，將這份溫暖，投射給受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重創的表藝團隊。這場疫情風暴所打亂的，不僅只表藝團隊已投注的製作行銷資源、期程改動所衍生的行政成本、票房衝擊和成本浪費，所牽動團隊營運的步調與規劃；疫情風暴所打擊的，更是表演藝術與觀眾，在現場互動鏈結的核心價值；我們要一起把觀眾帶回劇場，把這份彌足珍貴的劇場價值，在劇場找回來。

立足苗栗，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將持續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並此活絡在地藝文環境市場，形塑苗北未來的願景；為屬於苗北藝文中心的下一個十年，整備藝文能量，為未來預作規劃。

## 二、年度重點營運工作計畫：

有關本中心 110 年度展演活動計約 138 場次，參與人數預估 108,000 人，營運計畫分項說明如下：

### (一)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節目品牌計畫	「春之季」系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苗北新春系列」:燈景藝術(燈籠裝置/燈影佈置)、新春揮毫、創意春聯、版畫拓印及慶元宵等。</li> <li>2. 「苗北之星」歌唱大賽: 營造濃厚春節氣息，庶人歌手舞台飆技，同步歡迎各界到館走春，感受節令氣氛。(此計畫 1、2 同時為本中心藝文養成計劃當中之重點項目)</li> <li>3. 「金鑽苗北」系列:深受地方喜愛的流行歌手演唱會，過去累積廣受觀眾好評，也將持續辦理與民同唱。</li> </ol>
	「夏之聲」系列	<p>以「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將小劇場當中深受喜愛的傳統相聲、室內樂、說故事劇場等聲音呈現的藝術，安排在中心的實驗劇場演出，透過每個月系列式的安排，讓觀眾及表演團隊增加對劇場的聲響了解，以及增加未來場館使用率，同時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p>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秋之樂」系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掘苗栗·在地力量」:以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為核心，辦理「發掘苗栗·在地力量」系列，由文觀局、苗北藝文中心共同主辦。節目規劃含括苗栗縣傑出團隊、縣內校際管樂聯演，以「發掘苗栗」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讓藝文接地氣，展現苗栗縣在地藝文能量。</li> <li>2. 「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於暑假期間規劃辦理以培養青少年觀眾為主之暑期營隊，藉由表演藝術欣賞主題讓青少年透過營隊密集課程、創作、排練，探索等各種課程呈現形式，在生活中發現藝術，發現音「樂」、發現「樂趣」，並且從藝文欣賞互動過程中找到自己享受的、自在的表演體驗，共度一個成長蛻變回憶。</li> </ol>
	「冬之藝」系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2021 苗北藝術節」，以「連結台灣」為主體概念，辦理表演藝術節慶活動、節目製作將邀請臺灣品牌代表團隊於藝術節中呈現，同時以「吸納世界」引進新觀點、開拓新視野為節目規劃方向，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打造苗栗代表性的品牌節慶。</li> </ol>
品牌行銷宣傳計畫	中心品牌行銷宣傳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體通路宣傳:以「品牌定位、分眾溝通、量身專屬」為節目行銷方向，找出讓消費者信賴的企劃核心、同時設計與消費者溝通的模式，培養忠誠顧客，提高回購擴散影響力。</li> <li>2. 透過專題、廣媒報導、文宣品，及中心既有之實體宣傳資源持續穩定經營既有之核心客群，且深耕目標觀眾消費者對苗北藝文品牌之信任與期待。</li> <li>3. 網路行銷:線上網路將節目行銷拓展 N 世代網路消費族群，以較低成本接觸，達到較高市場觸及率、拓展市場之廣度。</li> </ol>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苗北藝術學苑計畫	苗北弦樂班	辦理弦樂班，藉由每週一堂、一期十二堂節帶狀藝文學習的持續課程，讓學員從樂器學習的練琴歷程，體驗音樂養成教育，讓生活與音樂結合，擁有課堂外之藝文能量；同時讓音樂藝術教育成為生活中的日常。
	苗北講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民眾熟悉的日常藝術作為講堂之主題，藉由深入淺出的講座課程方式，讓表演藝術輕鬆走入生活。</li> <li>2. 以藝術展演活動主題規劃講堂內容，邀請演出或策劃單位現身說法講解，讓民眾近距離接近所演出之作品，無論是音樂、戲劇、舞蹈等都能階段導入。</li> </ol>
	藝術工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視覺藝術手作課程為主題，讓民眾有機會與藝師接近學習。</li> <li>2. 辦理時下各年齡對象廣受歡迎的課程，定期推出，透過節令活動安排課程，結合展覽主題，展演活動議題，貫穿藝術工坊範疇，讓各年齡層系列課程，親子都能走進藝文中心。</li> </ol>

## (二) 年度展覽工作計畫

年度展覽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藝文展覽計畫	多媒材藝術展	<p>邀請對象為曾擔任過大型展出策展者、協會或藝文團體為主，展出類別多元，以節慶貫穿全軸主題，搭配多樣化媒材工藝、書畫、西畫、複合媒材等，營造豐富藝文氣息，提升民眾審美之能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第一季搭配新春節慶，規劃新春意象之展覽，如花藝、紙藝等類型展出，打造濃厚新春氣息之展覽，營造苗北成為新春走春的好去處。</li> <li>2. 第二季配合兒童節，針對幼兒園與國小學生，邀請孩童關注話題類別為規畫主軸，盼吸引親子共賞，歡慶專屬於小朋友的節日。</li> <li>3. 第三季配合暑期，規劃邀請模型、偶戲、動漫、</li> </ol>

年度展覽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p>積木、科學等類型展出，因觀賞對象從幼兒園至成人，以具有教育意義又豐富的作品為策畫軸心。</p> <p>4. 第四季搭配「苗北藝術節」活動的舉行，規劃軸心以國內外具視覺藝術代表之藝術家為主軸，凝聚視覺藝術創意，以極具專業代表性之創作品，開拓新視野之想法，打造苗北視覺品牌展覽風貌。</p>
	三義木雕作品展	<p>中心長期與三義木雕館合作辦理展覽，強化地方特色參與，展出內容為三義木雕館藏作品，每年展出四檔；由於三義木雕博物館位於苗栗南邊，因此規畫此系列展覽，讓苗栗北邊的竹南、頭份地區民眾更便利觀賞，引領鄉親瞭解地方特色文化，發揚及推廣在地。</p>
藝文養成計畫	苗北新春系列	<p>本系列配合新春節慶，結合品牌計畫共同辦理燈景藝術(燈籠裝置/燈影佈置)、新春揮毫、版畫拓印、創意春聯、藝術市集及慶元宵「苗北之星」歌唱大賽，營造濃厚春節氣息，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春揮毫：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毫，書法現場將提供商業用、神明廳用、住家用等春聯佳句與吉祥語，讓民眾開心收藏書法名家作品，快樂度過新年。</li> <li>2. 版畫拓印：將邀請版畫名師，以新春牛年意象、財神等版畫，現場為民眾拓印，並共邀民眾一同體驗版畫拓印樂趣，收藏擺飾兩相宜。</li> <li>3. 創意春聯：因時代變遷，高樓大廈林立，傳統對聯需求降低，創意春聯因應而生，將以舊有詞句搭配創意，書法名家現場揮毫牛年喜慶圖樣，融合傳統與創新，為新年增添不同風味。</li> <li>4. 慶元宵「苗北之星」歌唱大賽：配合元宵節慶辦理歌唱大賽，透過才藝交流，鼓勵並發掘歌唱新秀，促進藝文參與。</li> </ol>
	苗北兒童藝術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童畫苗北繪畫比賽：迎接屬於兒童的節日，舉</li> </ol>

年度展覽工作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p>辦童畫苗北繪畫比賽，提倡兒童美術教育，鼓勵兒童發揮審美觀與創造力，發掘自我潛能，讓藝術創作自小紮根發展，培養健全人格，藉繪畫比賽啟發兒童對真善美的追求及想像力。</p> <p>2. 童樂舞台：為活絡童畫苗北現場氛圍，增加現場動態演出，以童樂為主題，帶領比賽民眾度過歡樂時光。</p> <p>3. 兒童 Fun 電影：搭配兒童熱門動畫或主題電影，親子為苗北最大基底參與人口，親子相處在於溝通，在於交流，苗北提供了闔家喜愛的電影，增添親子藝文交流好去處，製造相處共通話題。</p>
	歡樂聖誕夜	<p>1. 苗北親子聖誕劇場：結合聖誕節慶氛圍，依活動場域量身打造佈置規畫，以親子活動整體節目串連編排，營造聖誕歡樂氣氛。</p> <p>2. 聖誕節交換禮物：配合本中心舉辦聖誕節慶的盛會活動，民眾在參與活動中能玩得盡興之外，完成本中心闖關遊戲及交換禮物活動時，可得到本中心提供的一份聖誕禮品，希望能帶給小朋友更多的喜悅及驚喜，讓現場大小朋友們都能感受到暖暖的聖誕氛圍。</p>

### (三) 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展場及商場營運規劃	<p>1. 為活絡場館可用空間，計畫引進廠商駐店，提供文化創意衍生品販售平台與輕食飲品服務，藉此營造生活與美學的氛圍，提供到訪民眾一個走近藝術連結生活的場域與休憩空間。</p> <p>2. 配合中心節目規劃行銷活動，製造人流，活絡場館空間，並藉由商場行銷，藉以提升中心相關周邊營運效能。</p>

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線上申請場地 E化升級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數位轉型、E化升級： 隨著科技的發展，場館的營運管理及硬體建置是須持續創新的部分。現行的軟、硬體設計，經過近十年的時間，也應隨著資訊使用行為模式改變與科技創新，導入數位科技系統，輔助行政與劇場管理，透過數據與快速的資訊反饋，不僅能加速行政效率，同時分析表藝團隊申請案件性質與類型，更能以此作為營運規劃的方向指標。</li> <li>2. 建置「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 由線上串連苗北藝文中心的工作後台，簡化團隊與場館行政端往來文件資料的繁複流程，使中心場地的使用及場館資源得到有效運用，活絡場館團隊的交流，希冀亦能促進到館人數的提升，進而產生文化的產值與相關產業蓬勃發展，在場租申請的前置作業能達到有效的資訊傳遞與加速申請作業流程，與申請案件的資訊量化，以利日後業務規劃的參考。開放申請單位使用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落實擴大服務及場館數位轉型。</li> </ol>	
硬體設備改善 完備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備舞台設備：因應劇場設備的更新日新月異，並為有效節省成本，規畫舞台設備租借平台，減少購置財產年限未達但設備型號更新迅速，而產生零件停產與軟體停止更新問題。同時能及時提供團隊設備需求，以避免無備用或臨時替換設備影響演出。</li> <li>2. 規劃定期維護保養，使劇場專業設備安全、順利地運作，需要定期規劃執行維護保養工作，包括劇場舞台升降與懸吊系統，燈光、視聽設備，以及鋼琴等設備。</li> <li>3. 打造友善場館環境：辦理不便者升降設備維護與改善、空間指標系統統整與更新。</li> <li>4. 空調與消防設備的維護與自動控制模組汰換</li> </ol>	

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執行方式及預期效益
		更新，減少警報與控制的誤動作，提升自動控制的效率。
	MBAC 苗北藝友會員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持續推動及重新定位藝文愛好者及參與者之尊榮身分，規劃以「MBAC 苗北藝友」，配合導入新制企業識別系統之概念，量身訂做「MBAC 苗北藝友」會員卡，主以「MBAC 苗北藝友卡-紅卡」及「MBAC 苗北藝友卡-黑卡」區分服務及優惠範疇，並結合條碼掃描器及系統優化，提供會員創新服務及增益會員實質藝文參與優惠。</li> <li>2. 以苗北藝文中心 MIAOBEI ART CENTER 為專業劇場及藝文品牌為概念，擴及更多藝文愛好者，使其產生更多對本中心認同感及連結，及擴大藝文展演活動參與。</li> </ol>
	網頁改版暨中心形象出版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月定期出刊「苗北藝訊」，提供「MBAC 苗北藝友」擴及服務廣大藝文愛好者最新中心展演訊息，廣為宣導各項藝文活動。</li> <li>2. 年度出版「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年刊」，彙整年度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教育推廣及節令活動，供國內相關單位卓參營運及執行成果。</li> <li>3. 因應組織轉型行政法人，建立苗北形象識別應用系統，形塑整體品牌形象，並配合未來商場設立規畫，製作苗北藝文中心專屬文創品，藉以達成苗北品牌升級、提升能見度並創造營運利潤。</li> <li>4. 更新官方網站介面，結合美學與媒體視覺傳達的優點，以增加更多動態視覺的宣傳元素、容易接收中心相關活動資訊的閱讀體驗與多語言的選項為出發點，讓造訪中心網站的訪客，有良好的第一印象，更能有效達到宣傳效益與傳達中心相關活動的目的。</li> </ol>

#### 肆、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

110 年度本中心公務預算補助編列 4,000 萬元。

#### 伍、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

110 年度本中心總預算收入 4,465 萬元，109 年度本中心總預算收入 4,400 萬元，110 年度預算總支出共 4,465 萬元，109 年度預算總支出共 4,375 萬元。

#### 陸、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概況

110 年度本中心收入共計 4,465 萬元(含勞務收入 214 萬 2,500 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50 萬 7,500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 萬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共計 4,465 萬元(含勞務成本 1,395 萬 2,698 元，銷貨成本 25 萬元，行銷及業務費用 240 萬 7,302 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4 萬元)；本年度預估賸餘 0 元。

本中心 110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圖表如圖一；最近五年度收入與支出圖表如圖二。

##### 二、淨值變動概況

本中心 110 年預估餘絀 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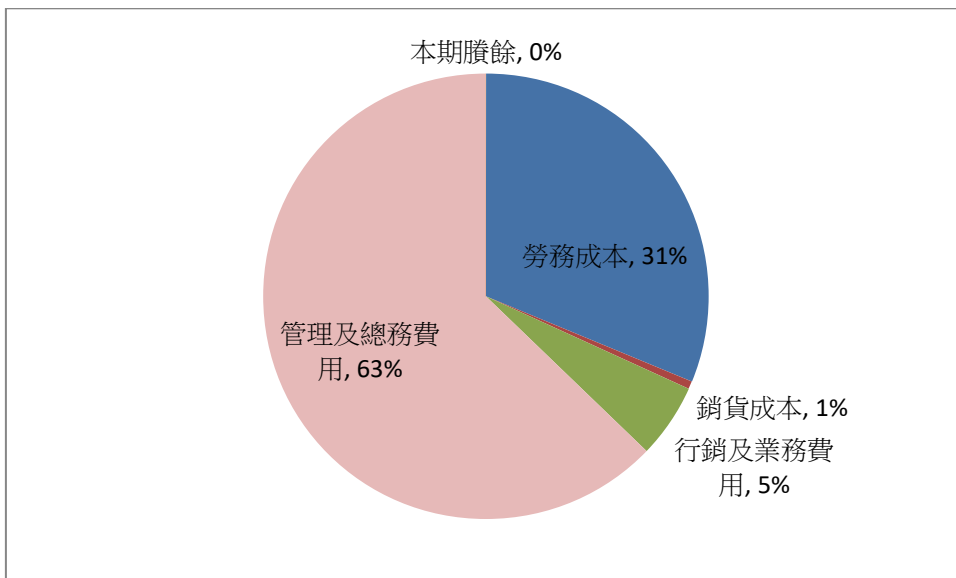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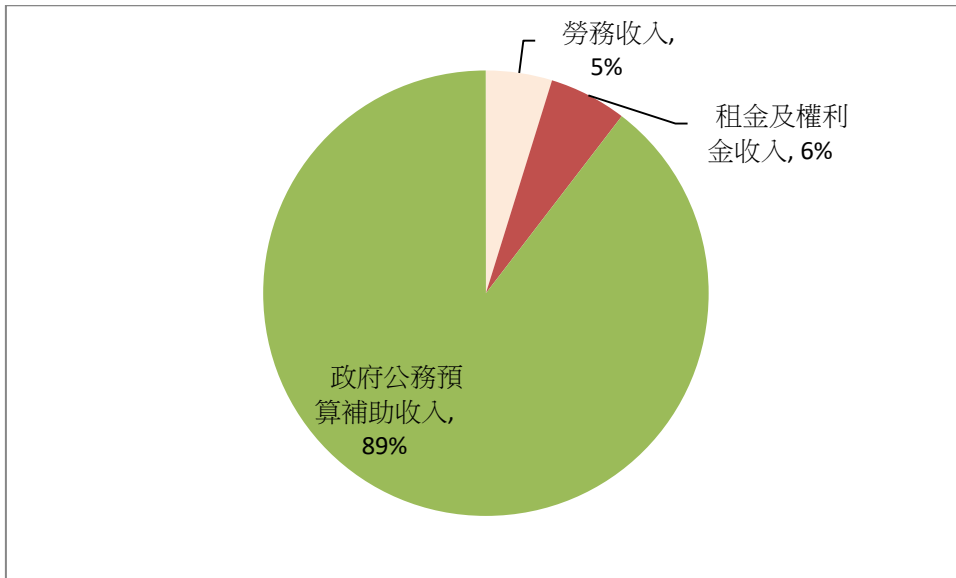
##### 三、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預估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502 萬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2 萬元，故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為 504 萬元。

柒、其他

110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短絀-)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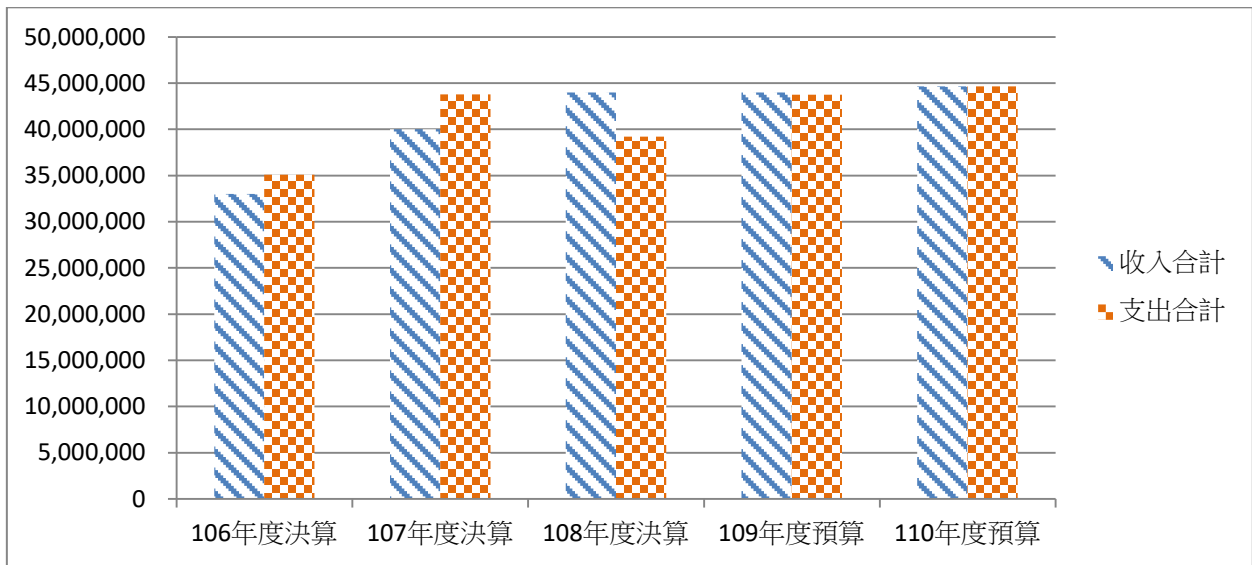


單位：元

收入	110 年度預算	支出及賸餘	110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44,650,000	業務成本及費用	44,650,000
勞務收入	2,142,500	勞務成本	13,952,698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507,500	銷貨成本	250,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0,0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07,30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40,000
		本期賸餘	0
收入總額	44,650,000	支出及賸餘	44,650,000

圖二

最近五年收入與支出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決算	107 年度決算	108 年度決算	109 年度預算	110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33,000,000	4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	44,650,000
收入合計		33,000,000	40,000,000	44,000,000	44,000,000	44,650,000
支出						
業務成本與費用		35,086,732	43,772,255	39,202,250	43,750,000	44,650,000
支出合計		35,086,732	43,772,255	39,202,250	43,750,000	44,650,000
本期賸餘(短絀-)		-2,086,732	-3,772,255	4,797,750	250,000	0

## 貳、主要表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4,000,000	100.00	收入總額	44,650,000	100.00	44,000,000	100.00	650,000	1.48	
44,000,000	100.00	業務收入	44,650,000	100.00	44,000,000	100.00	650,000	1.48	
2,236,285	5.08	勞務收入	2,142,500	4.80	5,000,000	11.36	-2,857,500	-57.15	
2,236,285	5.08	演藝收入	1,387,500	3.11	5,000,000	11.36	-3,612,500	-72.25	
-	-	年費收入	100,000	0.22	-	-	100,000	-	
-	-	講習(演)收入	595,000	1.33	-	-	595,000	-	
-	-	報名費收入	60,000	0.13	-	-	60,000	-	
-	-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507,500	5.62	-	-	2,507,500	-	
-	-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507,500	5.62	-	-	2,507,500	-	
41,763,715	94.92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0,000	89.59	39,000,000	88.64	1,000,000	2.56	
41,763,715	94.92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0,000	89.59	39,000,000	88.64	1,000,000	2.56	
39,202,250	89.10	支出總額	44,650,000	100.00	43,750,000	99.43	900,000	2.06	
39,202,250	89.10	成本與費用	44,650,000	100.00	43,750,000	99.43	900,000	2.06	
39,202,250	89.10	業務成本與費用	44,650,000	100.00	43,750,000	99.43	-	-	
-	-	勞務成本	13,952,698	31.25	-	-	-	-	
-	-	演藝成本	12,525,698	28.05	-	-	-	-	
-	-	講習(演)成本	1,427,000	3.20	-	-	-	-	
-	-	銷貨成本	250,000	0.56	-	-	-	-	
-	-	其他銷貨成本	250,000	0.56	-	-	-	-	
-	-	出租資產成本	-	-	-	-	-	-	
-	-	出租其他建築物成本	-	-	-	-	-	-	
-	-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07,302	5.39	-	-	-	-	
-	-	業務費用	2,407,302	5.39	-	-	-	-	
39,202,250	89.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40,000	62.80	43,750,000	99.43	-	-	
39,202,250	89.1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8,040,000	62.80	43,750,000	99.43	-	-	
4,797,750	10.90	本期賸餘	-	0.00	250,000	0.57	-250,000	-10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基金			公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計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為認列為退休成本之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	-	-	-	-	6,648,999	-	-	-	6,648,999
本年度增(減-)數	-	-	-	-	-	-	-	-	-	-
本年度期末餘額	-	-	-	-	-	6,648,999	-	-	-	6,648,999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	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折耗及攤銷	382,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提列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242,50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000,000	
應付代收款增加(減少)	-1,159,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20,00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040,0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7,445,0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05,036	

## 參、明細表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勞務收入	2,142,500	
演藝收入	1,387,500	節目演出售票收入，年列1,387,500元。
年費收入	100,000	藝文之友會費收入，年列100,000元。
講習(演)收入	595,000	弦樂班、講習教育、工作坊、節令活動等收入，年列595,000元。
報名費收入	60,000	苗北之星報名費收入，年列60,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507,500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507,500	1. 演藝廳、實驗劇場、戶外展演舞台、視聽中心、研習教室及展覽室等租用收入，年列2,487,500元 2. 停車場收入，年列20,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0,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0,000,000	苗栗縣政府補助收入，年列40,000,000元。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	-	勞務成本	13,952,698
		演藝成本	12,525,698
		服務費用	12,409,69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60,00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120,000
		一般服務費	10,929,698
		材料及用品費	20,000
		用品消耗	20,000
		稅捐與規費	96,000
		消費與行為稅	96,000
		講習（演）成本	1,427,000
		服務費用	1,247,000
		旅運費	95,000
		專業服務費	1,152,000
		材料及用品費	180,000
		用品消耗	180,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勞務成本 演藝成本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一般服務費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稅捐與規費 消費與行為稅 講習（演）成本 服務費用 旅運費 專業服務費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主辦活動行銷及文宣印製，年列1,360,000元。 戶外電視牆、電子刊版、鋼琴調音等，年列120,000元。 節目演出費、志工服務相關費用、票務系統外包費等，年列10,929,698元。 前台服務消耗品(酒精棉片)，年列20,000元。 票務營業稅及娛樂稅，年列96,000元。 弦樂班、苗北表藝欣賞夏令營、苗北之星及苗北講堂等交通費，年列95,000元。 弦樂班、苗北表藝欣賞夏令營、苗北之星及苗北講堂及工作坊講師鐘點費，年列1,152,000元。 苗北藝術學苑材料費，年列180,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銷貨成本 其他銷貨成本 材料及用品費	文創品製作，年列250,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 數	上年度預算 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	-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07,302
-	-	服務費用	2,030,500
-	-	旅運費	21,200
-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05,300
-	-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105,000
-	-	保險費	136,000
-	-	一般服務費	668,200
-	-	專業服務費	194,800
-	-	材料及用品費	176,902
-	-	用品消耗	176,902
-	-	租金及利息	77,500
-	-	什項設備租金	77,500
-	-	其他	122,400
-	-	其他費用	122,4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行銷及業務費用	
服務費用	
旅運費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授課、審查、演講座談、活動展演等交通費，年列21,2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年刊、藝訊、節令活動等文宣印製，年列905,300元。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展場、展櫃油漆費等費用，年列105,000元。
保險費	展覽場域作品保險費用，年列136,000元。
一般服務費	藝術家/藝文團體展覽規畫執行、策展費等，年列668,200元。
專業服務費	節令活動老師出席費及會員積點儲值軟體等，年列194,8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海報輸出機紙材、油墨等事務用品及消耗品，年列176,902元。
租金及利息	
什項設備租金	童趣市集-戶外音響等租用，年列77,5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節令活動會場布置、茶點等費用，年列122,4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9,202,250	43,750,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40,000
13,121,205	15,046,155	用人費用	14,488,595
-	10,742,580	正式員額薪資	10,581,120
9,640,532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278,827	717,600	超時工作報酬	370,000
1,408,072	1,610,823	獎金	1,637,015
591,320	665,568	退休及卹償金	645,552
1,202,454	1,309,584	福利費	1,254,908
22,077,998	25,308,912	服務費用	12,894,648
4,571,036	4,273,200	水電費	4,426,730
475,441	369,600	郵電費	336,000
92,462	321,700	旅運費	260,000
991,968	1,912,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0,000
2,316,654	2,025,00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1,774,900
61,340	166,000	保險費	20,000
12,946,362	15,124,412	一般服務費	5,254,668
561,500	972,800	專業服務費	538,350
61,235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1,194,053	612,033	材料及用品費	188,000
102,870	18,000	使用材料費	-
1,091,183	594,033	用品消耗	188,000
690,154	845,000	租金及利息	-
690,154	845,000	什項設備租金	-
1,358,065	950,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82,000
346,884	200,000	機器及設備折舊	120,000
358,885	15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2,000
652,296	600,000	什項設備折舊	250,000
219,212	344,000	稅捐與規費	-
219,212	344,000	消費與行為稅	-
207,000	35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與交流活動	-
207,000	3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334,563	293,900	其他	86,757
334,563	293,900	其他費用	86,757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同仁薪資及董事出席費、兼職費，年列10,581,120元。
超時工作報酬	延長工作時間加班費，年列370,000元。
獎金	同仁年終工作獎金及藝文補助，年列1,637,015元。
退休及卹償金	勞退提撥金，年列645,552元。
福利費	同仁勞保、健保費、二代健保及結婚、生育等津貼等，年列1,254,908元。
服務費用	
水電費	支持場館營運之水電費，年列4,426,730元。
郵電費	辦公用郵資費及辦公用電信及ADSL費用，年列336,000元。
旅運費	國內外差旅費及評選會議交通費等，年列260,0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影印機計張印刷費用等，年列140,000元。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高壓設備、消防、空調、舞台燈光、音響等維護保養費，年列1,774,900元。
保險費	公共意外險責任險與火災險，年列20,000元。
一般服務費	臨時人員薪資，清潔、保全、園藝外包服務費與資訊委外巡檢費用等，年列5,254,668元。
專業服務費	律師諮詢費、會計師簽證費、建築師簽證費、行政軟體租用及維護費、評審出席費等，年列538,350元。
公共關係費	公共關係費，年列144,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提供辦公與活動用之清潔庶務備品等，年列188,000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機器及設備折舊	機械及設備折舊，年列120,000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年列12,000元。
什項設備折舊	什項設備折舊，年列250,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辦公室事務雜支，年列86,757元。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非業務資產	什項資產	合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	-	2,850,388	3,449,350	5,186,585	-	-	-	-	11,486,323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155,000	-	95,000	-	-	-	-	250,000
以前年度加減調整數	-	-	-1,475,168	- 2,825,375	-1,742,485	-	-	-	-	-6,043,028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	-	-	-	-	-	-	-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	-	1,530,220	623,975	3,539,100	-	-	-	-	5,693,295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	-	120,000	12,000	250,000	-	-	-	-	382,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120,000	12,000	250,000	-	-	-	-	382,000

## 肆、參考表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8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9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b>資 產</b>			
18,344,984	流動資產	12,405,036	17,445,036	- 5,040,000
18,340,984	現金	12,405,036	17,445,036	- 5,040,000
18,340,984	銀行存款	12,405,036	17,445,036	- 5,040,000
-	定期存款	-	-	-
-	應收款項	-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4,000	預付款項	-	-	-
4,000	預付費用	-	-	-
4,036,283	固定資產	189,763	571,763	- 382,000
1,080,777	機械及設備	90,975	210,975	- 120,000
2,850,388	機械及設備	1,530,220	1,530,220	-
- 1,769,611	累計折舊－機械及 設備(-)	- 1,439,245	- 1,319,245	- 120,000
912,347	交通及運輸設備	5,254	17,254	- 12,000
3,449,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3,975	623,975	-
- 2,537,003	累計折舊－交通及 運輸設備(-)	- 618,721	- 606,721	- 12,000
2,043,159	什項設備	93,534	343,534	- 250,000
5,186,585	什項設備	3,539,100	3,539,100	-
- 3,143,426	累計折舊－什項設 備(-)	- 3,445,566	- 3,195,566	- 250,000
-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
-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
	電腦軟體	519,200	519,200	-
90,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	-	-
90,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	-	-
90,000	保證品	-	-	-
<b>22,471,267</b>	<b>資產合計</b>	<b>13,113,999</b>	<b>18,535,999</b>	<b>- 5,422,000</b>
	<b>負 債</b>			
9,352,277	流動負債	5,785,000	11,187,000	- 5,402,000
9,352,277	應付款項	5,785,000	11,187,000	- 5,402,000
6,544,526	應付票據	5,324,500	8,567,000	- 3,242,500
1,387,215	應付費用	400,000	1,400,000	- 1,000,000
1,420,536	應付代收款	60,500	1,220,000	- 1,159,500
1,073,558	其他負債	680,000	700,000	- 20,000
1,073,558	什項負債	680,000	700,000	- 20,000
1,073,558	存入保證金	680,000	700,000	- 20,000
90,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	-	-
90,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	-	-
90,000	應付保證品	-	-	-
<b>10,515,835</b>	<b>負債合計</b>	<b>6,465,000</b>	<b>11,887,000</b>	<b>- 5,422,000</b>
	<b>淨 值</b>			
-	基金	-	-	-
-	基金	-	-	-
-	基金	-	-	-
11,955,432	累積餘絀	6,648,999	6,648,999	-
11,955,432	累積賸餘	6,648,999	6,648,999	-
7,157,682	累積賸餘	6,648,999	6,398,999	250,000
4,797,750	本期賸餘	-	250,000	- 250,000
11,955,432	淨值合計	6,648,999	6,648,999	-
<b>22,471,267</b>	<b>負債及淨值合計</b>	<b>13,113,999</b>	<b>18,535,999</b>	<b>- 5,422,000</b>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44,650,000	主要營運項目為執行政府補助業務計畫，無法明確計算單位成本，故以全年度營運所需經費預算表達。
勞務成本				13,952,698	
銷貨成本				250,0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2,407,30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40,000	
上年度預算數				43,750,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750,000	
前年度決算數				39,202,25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202,250	
107年度決算數				43,772,255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772,255	
106年度決算數				35,086,7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086,732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正式人員	20	
合 計	20	

#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用人費用	14,488,595	
正式員額薪資	10,581,120	
超時工作報酬	370,000	
獎金	1,637,015	
退休及卹償金	645,552	
福利費	1,254,908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行銷及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121,205	15,046,155	用人費用	14,488,595	-	-	-	14,488,595
-	10,742,580	正式員額薪資	10,581,120	-	-	-	10,581,120
9,640,532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	-	-	-
278,827	717,600	超時工作報酬	370,000	-	-	-	370,000
1,408,072	1,610,823	獎金	1,637,015	-	-	-	1,637,015
591,320	665,568	退休及卹償金	645,552	-	-	-	645,552
1,202,454	1,309,584	福利費	1,254,908	-	-	-	1,254,908
22,077,998	25,308,912	服務費用	28,581,846	13,656,698	-	2,030,500	12,894,648
4,571,036	4,273,200	水電費	4,426,730	-	-	-	4,426,730
475,441	369,600	郵電費	336,000	-	-	-	336,000
92,462	321,700	旅運費	376,200	95,000	-	21,200	260,000
991,968	1,912,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05,300	1,360,000	-	905,300	140,000
2,316,654	2,025,000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1,999,900	120,000	-	105,000	1,774,900
61,340	166,000	保險費	156,000	-	-	136,000	20,000
12,946,362	15,124,412	一般服務費	16,852,566	10,929,698	-	668,200	5,254,668
561,500	972,800	專業服務費	1,885,150	1,152,000	-	194,800	538,350
61,235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	-	-	144,000
1,194,053	612,033	材料及用品費	814,902	200,000	250,000	176,902	188,000
102,870	18,000	使用材料費	0	-	-	-	-
1,091,183	594,033	用品消耗	814,902	200,000	250,000	176,902	188,000
690,154	845,000	租金及利息	77,500	-	-	77,500	-
690,154	845,000	什項設備租金	77,500	-	-	77,500	-
1,358,065	950,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82,000	-	-	-	382,000
346,884	200,000	機器及設備折舊	120,000	-	-	-	120,000
358,885	15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2,000	-	-	-	12,000
652,296	600,000	什項設備折舊	250,000	-	-	-	250,000
219,212	344,000	稅捐與規費	96,000	96,000	-	-	-
219,212	344,000	消費與行為稅	96,000	96,000	-	-	-
207,000	35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與交流活動	-	-	-	-	-
207,000	35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	-	-
334,563	293,900	其他	209,157	-	-	122,400	86,757
334,563	293,900	其他費用	209,157	-	-	122,400	86,757
39,202,250	43,750,000	總計	44,650,000	13,952,698	250,000	2,407,302	28,540,000